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2010 第四季度报告

2010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1年1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0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平稳增长混合
基金主代码	110001
交易代码	1100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2年8月2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27，767，808.58份
投资目标	追求资本在低风险水平下的平稳增长。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在股票和债券之间相对平衡的资产配置实现降低风险、稳定收益的目标。正常情况下，本基金资产配置的比例范围是：股票资产30%–65%；债券资产30%–65%；现金资产不低于5%。其中，投资于具有持续发展能力的上市公司的资产比例不低于本基金股票投资总资产的80%。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A股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正常情况下，本基金将控制基金资产净值波动的标准差不超过上证A股指数波动的标准差的65%（偏离度为90%）；在此前提下，通过合理配置股票和债券资产比重，并将股票投资集中于具有持续发展能力的上市公司，努力实现股票市场上涨期间基金资产净值涨幅不低于上证A股指数涨幅的60%，股票市场下跌期间基金资产净值下跌幅度不超过上证A股指数跌幅的50%。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0年10月1日–2010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50，688，207.53
2.本期利润	104，508，939.3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05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986，414，183.70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73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28%	1.23%	5.69%	1.56%	–2.41%	–0.3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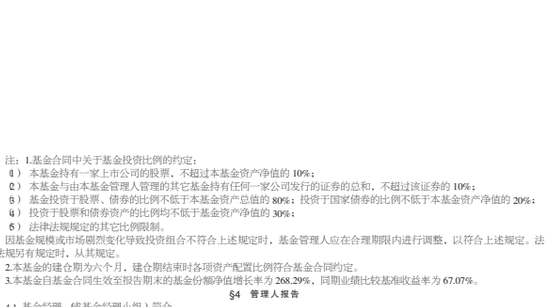

注：1.基金合同中关于基金投资比例的约定：

（1）本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的股票，不超过本基金资产净值的10%；

（2）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它基金持有任何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的总和，不超过该证券的10%；

（3）基金投资于股票、债券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资产总值的80%；投资于国家债券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资产净值的20%；

（4）投资于股票和债券资产的比例均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30%；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比例限制。

因基金规模或市场剧烈变化导致投资组合不符合上述规定时，基金管理人应在合理期限内进行调整，以符合上述规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2.本基金的建仓期为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3.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的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68.2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67.07%。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侯清雁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基金投资部总经理助理	2007–7–12	–	9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易方达科讯股票型基金（原基金科讯）基金经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规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无。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473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2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5.69%。

4.4.2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美国经济复苏进程、欧洲债务危机是否会蔓延以及南北朝鲜间的冲突是否会升级等因素都会影响到A股市场的走势。本基金认为，国内CPI走势，尤其是春节前后物价上涨幅度，是影响一季度A股走势的首要因素。如果政府能够有效控制住物价上涨的速度，投资者对于货币政策的预期将逐步趋于稳定，A股市场在春节后有望逐步趋于活跃。相反，如果物价短期内上涨过快，投资者会对紧缩货币政策形成一致性预期，市场进行进一步调整的可能性较大。

本基金认为，随着宽松货币政策的结束，未来几个季度市场系统性机会不大，由于微观经济活动仍非常活跃，市场中结构性的机会仍大量存在。除了密切关注持续成长股和低估值的周期股外，本基金将紧密跟踪农业板块和农药板块等有可能在农产品价格上涨中获益的品种。

对于债券市场而言，由于目前市场普遍预期未来还会有1–2次加息，中长期债券的走势也已经提前反映了这种预期，因此未来的走势主要看通货膨胀能否得到有效抑制。短期债券的走势则较多地取决于资金面的变化。虽然目前市场普遍预期年后资金面将有所好转，短端利率将有所下降，但是由于目前法定准备金率水平处于相对高位，而央行未来仍将继续加大流动性回收力度，因此未来的资金面走势并不容乐观。本基金将继续采取相对稳健的债券投资策略，同时利用市场的波动进行波段操作。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912，565，109.58	62.98
	其中：股票	1，912，565，109.58	62.98
2	固定收益投资	1，023，884，312.48	33.72
	其中：债券	1，023，884，312.48	33.72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6，224，311.39	1.85
6	其他各项资产	44，019，021.75	1.45
7	合计	3，036，692，755.2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序号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36，300，000.00	1.22
B	采掘业	73，109，933.22	2.45
C	制造业	1，290，953，979.67	43.23
C0	食品、饮料	75，960，000.00	2.54
C1	纺织、服装、皮毛	236，900.00	0.01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19，675，500.00	0.66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347，217，476.34	11.63
C5	电子	158，833，709.91	5.32
C6	金属、非金属	206，991，421.50	6.93
C7	机械、设备、仪表	305，865，458.90	10.24
C8	医药、生物制品	176，173，513.02	5.90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00，336，310.36	3.36
E	建筑业	58，000，881.60	1.94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211，861，671.29	7.09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12，840，519.90	0.43
I	金融、保险业	4，636，863.36	0.16
J	房地产业	80，789，714.90	2.71
K	社会服务业	43，735，235.28	1.46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	–
	合计	1，912，565，109.58	64.04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581	威孚高科	3，899，942	144，882，845.30	4.85
2	600098	广州控股	12，001，951	100，336，310.36	3.36
3	600276	恒瑞医药	1，500，000	89，340，000.00	2.99
4	002456	欧菲光	1，192，969	82，541，525.11	2.76
5	000729	燕京啤酒	4，000，000	75，960，000.00	2.54
6	600406	国电南瑞	1，000，320	72，083，059.20	2.41
7	600498	烽火通信	1，714，300	70，903，448.00	2.37
8	002414	高德红外	2，000，000	63，440，000.00	2.12
9	601699	潞安环能	1，000，055	59，643，280.20	2.00
10	600585	海螺水泥	2，000，000	59，360，000.00	1.9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622，044，000.00	20.83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99，244，000.00	6.67
6	可转债	202，596，312.48	6.78
7	其他	–	–
8	合计	1，023，884，312.48	34.28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801035	08央行票据35	4，000，000	401，160，000.00	13.43
2	113002	工行转债	1，300，000	153，582，000.00	5.14
3	0801053	08央行票据53	1，000，000	100，430，000.00	3.36
4	0801047	08央行票据47	1，000，000	100，390，000.00	3.36
5	126729	燕京转债	310，178	41，846，113.98	1.4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8.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8.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8.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159，379.6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8，324，847.1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2，026，831.68
5	应收申购款	507，963.2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4，019，021.75

5.8.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78	澄星转债	4，242，187.60	0.14

5.8.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152，125，176.26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32，924，851.99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57，282，219.67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27，767，808.58

§7 备查文件目录

7.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批准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 《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6.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7.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7.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0 第四季度报告

2010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1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0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上证中盘ETF
基金主代码	510130
交易代码	51013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ET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3月2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34，685，089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完全复制法进行投资，即按照上证中盘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但是当指数编制方法变更、成份股发生变更、成份股权重由于自由流通量发生变化、成份股派发现金股息、配股及增发、股票长期停牌、市场流动性不足等情况发生，基金管理人无法按照指数构成及权重进行同步调整时，基金管理人将对投资组合进行优化，尽量降低跟踪误差。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中盘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与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0年10月1日–2010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71，075，255.73
2.本期利润	360，156，569.17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4774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005，887，073.70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3.160

注：1.本基金已于2010年5月28日进行了基金份额折算，折算比例为0.34394741。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41%	1.82%	10.73%	1.87%	–0.32%	–0.0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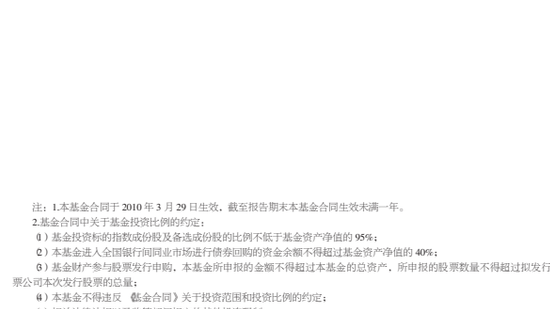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0年3月29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基金合同中关于基金投资比例的约定：

（1）基金投资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5%；

（2）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40%；

（3）基金财产参与股票发行申购，本基金所申报的金额不得超过本基金的总资产，所申报的股票数量不得超过拟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总量；

（4）本基金不得违反《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的约定；

（5）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规定的其他投资限制。

3.本基金的建仓期为三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4.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的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8.6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48%。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胜记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和按基金基金经理	2010–3–29	–	5年	硕士研究生，历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理财部研究员、机构理财部投资经理助理、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研究部行业研究员。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离任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规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无。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0年12月份，房地产限购令降温楼市的效果尚未显现，通胀逐步显露出全面化趋向，物价形势日益严峻。11月份CPI达5.1%，创年度新高。中央紧缩货币的信心逐步坚定，央行将大型商业银行存款准备金率加至18.5%的历史最高位，并先后两次上调存贷款基准利率。经济基本面和调控政策的共同作用下，A股市场经历了大幅波动，上证指数报告期内涨幅5.74%，期间最高咬盘涨幅达19.0%。市场风格的变换更为剧烈，第四季度伊始，前期严重落后市场的大盘股、周期股全面上涨；消费、医药、新兴技术等板块则大幅下跌。然而，这种风格变换仅持续了一个月，又完全转换回去，第四季度成为2010年最为考验投资者心态的一个时期。

上证中盘ETF基金属于完全跟踪指数的证券投资基金。报告期内，本基金跟随指数的成分股变化做出日常调整操作，保证基金组合与指数权重基本一致。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3.160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0.4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0.73%，日跟踪偏离度的均值为0.05%，日跟踪误差为0.064%，年化跟踪误差为0.993%，在合同规定的目标控制范围之内。

4.4.3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股市涨跌是对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反映，中国经济增长的波动幅度较大是决定A股市场大幅波动的根源。在四季度经济增速回落过程中出现的高通胀，使得中国经济潜在增速下降的隐忧显现。展望2011上半年，在紧缩性经济政策的作用下，中国经济仍将继续回落，通胀亦将得以控制。下半年目前仍看不清楚，重新上行的概率较大。在一季度经济下行、流动性紧缩的预期下，A股市场的短期走势难以乐观。然而，目前沪深股市的2011年整体动态市盈率在15倍左右，处于历史较低水平，下跌空间也比较有限，短期市场的最大机会可能来自于风格演变。长期来看，我国仍处于快速的城市化、工业化进程中，经济仍将在较长时期内保持高增速。本基金对市场长期走势看好，短期需更加关注流动性紧缩的力度以及房地产市场的变化。

作为完全被动投资基金，上证中盘ETF基金下阶段将继续坚持完全复制上证中盘指数的投资策略，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期望上证中盘ETF为投资者分享中国经济的未来成长提供更好的投资机会。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994，017，060.70	99.20
	其中：股票	1，994，017，060.70	99.20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889，602.57	0.79
6	其他各项资产	174，813.73	0.01
7	合计	2，010，081，477.00	100.00

注：上表中的股票投资项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而5.2的合计项不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5，798，640.91	1.29
B	采掘业	184，513，998.43	9.20
C	制造业	878，618，205.73	43.80
C0	食品、饮料	84，098，196.61	4.19
C1	纺织、服装、皮毛	39，326，500.64	1.96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80，082，564.13	3.99
C5	电子	16，172，136.98	0.81
C6	金属、非金属	160，870，425.33	8.02
C7	机械、设备、仪表	346，078，342.85	17.25
C8	医药、生物制品	151，990，039.19	7.58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92，699，001.85	4.62
E	建筑业	73，838，975.94	3.68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138，386，856.40	6.90
G	信息技术业	89，990，530.69	4.49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99，173，388.24	4.94
I	金融、保险业	86，379，707.34	4.31
J	房地产业	184，767，583.92	9.21
K	社会服务业	28，357，230.00	1.41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11，059，925.00	0.55
M	综合类	100，400，757.27	5.01
	合计	1，993，984，801.72	99.41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85	海螺水泥	1，855，700	55，077，176.00	2.75
2	600887	伊利股份	1，141，762	43，683，814.12	2.18
3	600256	广汇股份	1，033，429	43，331，677.97	2.16
4	600795	国电电力	12，898，300	39，468，798.00	1.97
5	600739	辽宁成大	1，269，924	38，250，110.88	1.91
6	601766	中国南车	4，974，000	37，553，700.00	1.87
7	600518	康美药业	1，780，606	35，095，744.26	1.75
8	600068	葛洲坝	2，909，905	33，754，898.00	1.68
9	600415	小商品城	946，545	33，166，936.80	1.65
10	601299	中国北车	4，617，491	32，738，011.19	1.63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8.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8.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8.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66，666.6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147.07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74，813.73

5.8.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8.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0518	康美药业	35，095，744.26	1.75	重大事项停牌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34，285，089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732，800，000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232，400，000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34，685，089

§7 备查文件目录

7.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核准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2. 《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合同》；

3. 《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7.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7.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0 第四季度报告

2010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1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0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科讯股票
基金主代码	110029
交易代码	11002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年12月18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034，477，090.56份
投资目标	根据市场环境变化，综合运用多种投资策略，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综合运用多种投资策略，把握多种投资机会。股票投资策略方面，一般情况下以优势企业策略和成长策略为主，辅以行业周期策略、绝对价值策略、突发事件权购套并策略以及新兴技术策略。在特定的市场情况下，后四种策略中一种或多种的资金容量较大、不确定性较小、收益预期较高时，也可成为主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信总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主动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品种，理论上其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基金。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0年10月1日–2010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44，501，029.45
2.本期利润	547，372，574.55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667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225，594，449.7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749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9.17%	1.72%	4.65%	1.42%	4.52%	0.30%

3.2.2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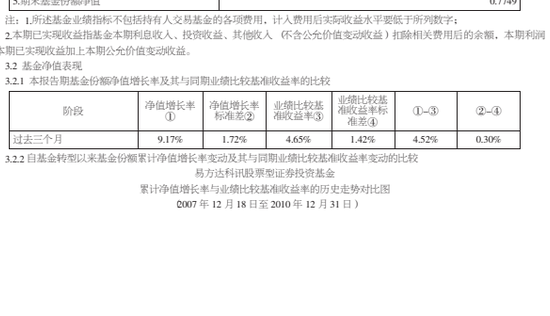

注：（1）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关于基金投资比例的约定：

1）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95%；债券、资产支持证券、权证、货币市场工具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的5%–40%，其中，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2）本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的股票，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总和，不超过该证券的10%；

3）在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中的债券回购最长期限为1年，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展期；

4）在银行间市场进行债券回购融入的资金余额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40%；

5）权证投资比例遵照《关于股权分置改革中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权证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138号）及相关规定执行；

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比例遵照《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6〕93号）及相关规定执行；

7）流通受限证券投资遵照《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6〕141号）及相关规定执行；

8）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比例限制。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修改或取消上述限制规定时，本基金不受上述投资组合限制并相应修改限制规定。

因证券市场波动、上市公司合并、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不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规定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本基金的建仓期为三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3）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的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4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7.41%。

（4）本基金由原基金科讯于2007年12月18日转型而来。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